

致各校特教業務承辦老師：

一、檢送「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甄試簡章 2 份供參(進修學校 1 份)，簡章內容若有缺頁或遺漏，請上網下載列印正確頁面，或與本會連繫。

二、甄試相關日程與最新資訊請詳閱簡章內容並留意甄試網頁最新消息。

三、甄試報名日期為 **108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6 日**，應屆畢業生統一由學校團體報名，若貴校有進修學校並請轉知，相關提醒如下：

(一)團體報名系統操作說明及團體繳費報名系統操作說明請於 **108 年 11 月 27 日**起至甄試網站之最新消息下載參閱(網址：<https://enable.ncu.edu.tw>)。

(二)團體報名方式：於考生網路報名項目下點選「報名系統登入」功能，登入系統後於報名方式點選「團體」選項進行團體報名(須逐一考生個別登入)。每完成一位考生報名後，如要繼續為另一位學生報名，請先<登出系統>，再以另一位考生身份登入，**請勿同時開啟兩個以上視窗操作網路報名**。協助考生報名時請確認考生持有之鑑輔會證明或身心障礙證明須於報名截止日前為有效期內或適用報考本甄試教育階段。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亦須於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內，始符合免繳(或減免)報名費之優惠。

***低(中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非合於最低生活費用標準 2.5 倍之證明。若證明文件無中華民國身份證統一編號，應加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三)承(二)所有考生完成報名確認後，請承辦老師於考生網路報名項目下點選「團報學校登入」列印「團體報名名冊」及「團體報名繳費名冊」並核章。登入說明：由系統查詢學校代碼，並輸入預設密碼「學校代碼@109」，第一次登入請務必更新密碼與承辦人員基本資料。

(四)團體繳費方式：請至本甄試網站「團報學校登入」列印「團報繳費單」，至第一銀行臨櫃或 ATM 繳費(免手續費)，或至其他金融機構、郵局、農漁會臨櫃跨行匯款或 ATM 轉帳(跨行匯款或 ATM 轉帳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請將繳費證明(收據)正本黏貼於「團體報名繳費名冊」上。**

(五)高中職學校請檢齊每一考生甄試報名資料、團體報名名冊、團報繳費名冊(需貼上繳費證明)逕寄甄試委員會報名。

四、自 106 學年度起「學習障礙類」考生僅能持鑑輔會證明報考；應屆畢業生不得再持國中就學時期所取得之鑑輔會證明報考本甄試，即便證明所載之適用教育階段為「中等教育階段」、「高中職教育階段」或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亦不適用

五、以上說明，若有未盡事宜請洽本會詢問。

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委員會

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招生組

地址：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電話：(03) 4227151 轉 57148~57150

傳真：(03) 4223474

網址：<https://enable.ncu.edu.tw>

E-mail：ncu57149@ncu.edu.tw

聯絡人(一)：黃曉君#57148

聯絡人(二)：廖佩茹#57149

聯絡人(三)：徐瑞襄#57150